

防疫檢疫 全民一起來

—動植物防疫檢疫的重要性

動植物防疫檢疫的目的，在於防範有害生物隨著國際間動植物及農畜產品的流通貿易而傳播，以及防治與管制國內重要疫病蟲害的發生蔓延，以確保農業生產安全、維護動植物和人類健康。

我國自民國91年1月1日加入WTO以來，農產品貿易往來亦趨頻繁，國外動植物疫病蟲害傳入的風險相對提高。因此，動植物防疫檢疫工作也更加重要與迫切。

動植物防疫檢疫局（簡稱防檢局）成立於民國87年8月1日，主管全國動植物防疫檢疫政策的擬訂與推動。「防疫」是針對國內所發生動植物疫病蟲害進行偵測、診斷、防治、劃定疫區管制或執行緊急撲滅措施；「檢疫」則是針對境外動植物疫病蟲害及可能挾帶該等生物之檢疫物，在機場、港口等通商口岸，或國外原產地採取檢疫及處理措施，以防止它們的入侵。

為落實動植物防疫檢疫工作，防檢局積極推動許多與國人生活密切相關的防疫檢疫措施，希望民眾一起配合。

人畜共通疾病的防範

民眾生活中經常接觸貓、狗等動物，飲食中亦常消費動物性產品，此外民眾出國旅遊日盛，而違法走私農畜產品的情況亦時有發生，這些都是人畜共通疾病傳染的途徑。

國際上重要的人畜共通疾病包括狂犬病、禽流感、狂牛病、日本腦炎、立百病毒及亨德拉病毒等，很幸運地台灣目前是這些疾病的非疫區，為了避免這些疾病藉由動物或動物產品傳入國內，防檢局持續採行嚴格的防範措施。

■ 狂犬病

發病後死亡率高達100%，為一危險性極高的人畜共通傳染病。中國與台灣鄰近，為狂犬病疫區，爆發疫情時，不僅導致民眾死亡，其亦採取撲殺犬



防範狂犬病，請注意定期為犬貓施打疫苗

隻措施。因此，防檢局對於狂犬病的防範極為嚴格，除了輸入的犬貓須依規定檢疫、追蹤監測之外，一般民眾飼養的犬貓亦須定期施打疫苗，以杜絕狂犬病入侵。

■ 豬隻日本腦炎

由日本腦炎病毒所引起，並以蚊子為傳染媒介的人畜共通傳染病。由於豬被認為是國內人類夏季腦炎的宿主，故防止豬隻日

本腦炎的發生，可間接抑制人類對本疾病的感染率。

■ 牛海綿狀腦病症（狂牛症）

為牛隻有神經性的不正常行為，如共濟失調、精神沉鬱或狂躁不安等現象。本病症多發生在二歲以上的成牛，而且一旦發病，必然死亡。為了防範本病原傳入台灣，業於民國79年起陸續公告禁止自英國、法國及愛爾蘭等疫區國家輸入種牛及肉骨粉，並視疫情隨時公告禁止從疫區國家輸入相關產品。

植物疫病蟲害的防治

植物疫病蟲害危害的對象不僅僅是田裡種植的農作物，還包括庭園、公園、行道樹及森林等自然界的植物，故其影響甚至不亞於前述之人畜共通傳染病。最近一、二十年來，入



植物防疫人員執行偵測工作，以便在外來害蟲入侵時能及早發現、有效處理

侵國內之疫病蟲害中，以福壽螺及松材線蟲的影響最為嚴重。

■ 福壽螺

於民國68年由商人從阿根廷私自引進國內後棄養，其靠著隨水漂流習性，傳播迅速，71年起即陸續發現危害國內各地的水稻田及水生植物，每年造成農業損失約1.3億元。

■ 松材線蟲

民國73年首度發現入侵國內，蔓延十分迅速，迄今國內由北到南受害森林面積超過4,000公頃，造成每年的經濟損失估計將近6億元，不僅嚴重影響多年來的造林成效，對於山坡地水土保持及自然景觀、生態環境的破壞也難以估算。

為有效遏止海外動植物疫病蟲害的入侵，防檢局已參照美國、加拿大、紐西蘭及澳洲等檢疫先進



檢疫犬嗅覺靈敏，協助檢疫人員執行偵察工作

國家，於民國91年建立檢疫犬隊制度，利用檢疫犬靈敏的嗅覺，分別在桃園中正國際機場及高雄國際機場，協助檢疫人員執行入境旅客行李所攜帶的動植物產品偵察工作。

肉品衛生的檢查

肉類食品為國人蛋白質的主要來源，除了要避免食用畜禽產品而感染人畜共通傳染病之外，屠體及肉品、乳品的衛生安全、藥物殘留等，也和國人的身體健康息息相關。為確保國人食用肉品、乳品的安全，即有賴畜禽產品藥物殘留監控、屠宰肉品檢查等二項管理系統的有效把關。

■ 畜禽產品藥物殘留

防檢局已針對豬肉、雞肉、牛奶及雞蛋等畜禽產品，建立藥物殘留防範與監控體系，於國內23個肉品市場建立藥物殘留監控站，對進場拍賣的豬隻隨機抽驗血清，進行藥物殘留檢驗；另分別在家畜（禽）屠宰場、洗選蛋場及畜牧場，採集豬肉（肝）、雞肉、鴨肉、鵝肉、雞蛋、鴨蛋及生乳等樣品進行檢驗。91年市場肉豬磺胺藥物殘留檢測的不合格率僅0.38%，而豬肝、雞蛋、雞肉、鴨肉、鴨蛋、鵝肉及生乳等的合格率也在99%以上。畜牧及飼

料業者為了預防及治療動物疾病而使用動物用藥品時，應該遵照獸醫師處方，使用經核准登記的藥品，並按照規定的用法、用量、對象動物及停藥期等規定來使用，才能避免藥物殘留。

■ 屠宰衛生檢查

有系統地訓練屠宰衛生檢查獸醫師，

迄今已陸續派駐256名檢查人員於全國家畜屠宰場以及CAS機械化家禽屠宰場執行檢查，為全國消費者把關。



屠宰衛生檢查，為消費者健康把關

流浪犬的收容

犬隻是國人最常接觸的動物之一，依據台灣大學民國88年10月的報告指出，國內現有的家犬數約為210萬頭，流浪犬將近67萬頭。目前動物保護及關懷生命的觀念盛行，並已蔚為國際潮流，如何建構一套完整的動物管理制度及妥善解決流浪犬問題，以建立人與動物之間的和諧關係，已成為當前重要的課題。

民國87年11月4日動物保護法實施後，防檢局已積極協助地方政府大幅更新及設立動物收容處所，目前有16處新設的收容所皆已完工啟用，已大幅改善流浪犬的收容環境。另外，在流浪犬的處理上，基於尊重生命的觀念，除了結合民間團體的力量，積極推動認領養工作之外，更加强提倡「養牠就要愛牠一輩子」的觀念。

防疫檢疫，人人有責

動植物防疫及檢疫工作，對農業生產環境安全、自然生態維護與國人生活層面關係密切，其成效不僅有賴健全的法令與體制，最重要的是必須有全民的參與及配合。

全民防疫的具體行動，就是遵守法令，不任意攜帶農畜產品入境，亦即杜絕走私。只要人人遵守防疫檢疫規範，就可以有效防範疫情傳入我國；此外，一旦發現動植物疫情也應該立即通報，以採取必要措施，使疫病蟲害消滅於無形，確保農業生產安全及國人健康，達到「全民防疫，專業檢疫」的目標。

